

证券代码：300122

证券简称：智飞生物

公告编号：2022-33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5）。为进一步明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情况，特补充说明如下：

补充前：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22BJAA110424 号《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08,548,452.56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拟订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 1,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补充后：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22BJAA110424 号《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08,548,452.56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拟订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 1,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如在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公告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除上述补充内容之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将在利润分配预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后至实施完毕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